

同意于近期至2019年10月9日。

2019.9.25
淮安规划局专用章

淮安市规划局规划条件

淮规条字[2015]第4058号

根据淮阴区土地储备
发展中心申请,经局研究,同意
延期至2020年10月9日。
2019.9.25

日期: 2015年10月9日

根据淮阴区土地储备
发展中心申请,经局研究,同意
延期至2020年10月9日。
2019.9.25

| 建设项目 | 商业用地储备 | 座落位置 | 码头镇明远路南侧、王顺路西侧 |
|------|--|---|----------------|
| 建设单位 | 淮安市淮阴区土地储备开发中心 | | 地块编号 |
| 序号 | 规划设计要点 | 内容 | |
| 1 | 用地性质 | 商业用地 | |
| 2 | 用地范围 | 码头镇明远路南侧、王顺路西侧, 详见规划条件附图。 | |
| | 用地面积 | 约18663.38平方米(最终以实测面积为准) | |
| | 容积率 | ≤1.5 | |
| | 建筑密度 | ≤55% | |
| | 绿地率 | ≥15% | |
| 3 | 建筑限高 | 24米 | |
| | 主要出入口方位 | 东、北, 且距道路交叉口距离应符合相关规定要求。 | |
| | 机动车 | 小汽车: 0.8车位/100m ² 建筑面积; | |
| 4 | 非机动车 | 5.0车位/100m ² 建筑面积 | |
| | 退道路红线 | 退明远路道路红线≥25米; 退王顺路道路红线≥15米; | |
| | 退绿线 | 退明远路绿线(20米)≥5米; 退王顺路绿线(10米)≥5米; | |
| | 退用地红线 | 退用地红线均不小于5米, 满足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(2011年版)》要求。 | |
| 其它 | 建筑间距应符合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(2011年版)》及相关规范要求; | | |
| | 其它 | | |
| 备注 | 本方案要求有资质设计单位进行设计, 方案除应符合本要点和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(2011年版)》外, 还应符合国家、省、市制定的其它相关规定。 | | |

- 1、建设项目用地须同时符合有关标准、规范和技术规定, 如与本规划条件相抵触, 应及时与我局联系。
- 2、本条件中的容积率、建筑密度、绿地率根据土地出让(划拨)用地面积核定。
- 3、本条件有效期为两年。

5 道路 满足用地内外交通畅通和消防要求。

6 管线 实行雨污分流, 污水经无害化处理后与雨水分别排入集镇雨污水管网。

7 市政公用设施 1、应按规定配套建设节水设施, 并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;
2、满足节能减排要求。

8 公共设施

9 景观要求 1、注重沿道路景观设计, 沿路不得设置碍景观的附属设施;
2、附属用房宜集中布置;
3、要求建筑造型简洁, 色彩明快, 富有现代气息, 沿路可设置通透性围墙及观赏性绿带。

10 其它要求 1、符合环保、抗震、消防等相关专业部门的有关规定要求。

11 主要报审材料

设计说明 编制详细规划说明书, 含各项经济技术指标和用地平衡表。

现状图 比例 1: 500 (含用地周围 50 米范围内的现状情况)。

总平面图 比例 1: 500 (含用地周围 50 米范围内的现状情况); 图上应详细标注各种相关尺寸, 一式三份, 同时提供电子文件。

建筑单体 比例 1:100 或 1:200 平、立、剖面图

其它 沿主要道路效果图, 总平面图鸟瞰图, 同时提供电子文件。成果的内容和深度应达到《城市规划编制办法》关于修建性详细规划的规定

附: 规划条件附图

该地块 荣建设计 挂牌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